

债券代码：188485
185589
137951
166362
167435
167887
175868
163455
163456
166973
188839
185104
185341

债券简称：21财通C2
22财通C1
22财通C2
20财通C1
20财通C2
20财通C3
21财通C1
20财通01
20财通02
20财通F1
21财通G1
21财通G2
22财通G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陆建强先生，1965年4月出生，哲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省企业档案管理中心副主任，浙江省工商局办公室副主任，浙江省工商局工商信息管理办公室主任，浙江省工商局办公室主任，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浙江省政协机关党组成员、办公厅副主任，浙江省政府办公厅党组成员、办公厅副主任，浙江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党组成员。2018年6月加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或“公司”）任财通证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理事会理事、浙商总会常务理事、浙商总会金融服务委员会主席、浙江省并购联合会第一届理事会会长。

胡启彪先生，1962年7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省财政厅财政监督处副处长，浙江财政证券公司副总经理，财通证券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通证券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信用交易部总经理、融资融券部总经理。现任财通证券工会专职副主席、职工董事。

李媛女士，1977年6月出生，会计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助理、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主管、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现任财通证券董事、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兼任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浙江交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董事会2022年1月11日《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月11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长陆建强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陆建强先生因组织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长职务。

根据公司董事会2022年8月2日《关于变更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司于近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因原职工董事胡启彪先生到龄退休，本次会议选举吴佳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根据公司2022年11月15日《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为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作，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董事会换届有关工作；根据公司2022年11月15日《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选举章

启诚先生、黄伟建先生、方敬华先生、支炳义先生、陈丽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3年。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章启诚先生，1969年4月出生，中央党校经济管理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省财政厅预算处副处长，总预算局副局长，省级部门预算编制中心主任，总预算局局长，浙江省财政厅副厅长、党组成员，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吴佳伟女士，1977年11月出生，经济学学士，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投资银行三部副总经理、中小企业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运营管理部总经理、投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现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工会办公室主任）。吴佳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的任职条件和资格要求的相关规定。

陈丽英女士，1978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台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经理，台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现任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以上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2022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经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总经理黄伟建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直至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为止；2022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选举章启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2022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吴佳伟女士为公司职工董事。

2022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同意提名陈丽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022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丽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1日

